

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（2021 年）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	和硕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		
任务名称	主要内容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		
		总额	财政拨款	其他资金	
合计		535.62	535.62	0.00	
年度主要任务	人员保障	用于保障部门单位人员发放工资福利支出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	505.2	505.2	0.00
	市场监管基本业务运行	用于日常办公费、取暖费、三公经费、工会经费、福利费及其它商品和服务支出	30.42	30.42	0.00
年度总体目标	目标1：负责全县市场监督管理和相关行政执法工作，制定全县相关管理措施和规划并组织实施。 目标2：组织开展企业信用体系建设，依法发布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基础信息，推进市场主体信用、行业信用建设，实施信用分类监管。 目标3：负责商标培育、发展及管理工作，依法保护商标专用权，查处商标侵权行为，监督管理商标的使用和印制，负责中国驰名商标、区级著名商标、知名商标的组织申报，负责特殊标志、官方标志和地理标志的保护。 目标4：负责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应急体系建设，组织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，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。 目标5：负责涉及食品药品监督管理、工商行政管理、质量技术监督的投诉和举报的处理，保护经营者、消费者权益。	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年度绩效指标		数量指标	抽检批次	≥180批次	
			行政执法案件数量	≥10件	
			监督检查次数	≥100次	
			保障在职人员人数	=33人	
			房屋建筑物供暖建筑面积	=2712.08平方米	
			公务保障用车数量	=7辆	
	产出指标	质量指标	立案查处率	≥95%	
			问题商品下架率	100%	
			行政执法案件的结案率	≥95%	
	时效指标		结案及时率	≥95%	
			资金补助及时性	≥95%	
	成本指标		三公经费节约率	≥2%	
			人均支出标准	≤15.3万元	
			人均运转经费数	≤0.92万元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维护全县市场秩序发展	良好	
可持续影响指标		维护经营者，消费者权益水平	长期维护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市场主体满意度	≥95%		
		消费者满意度	≥95%		